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24-032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5,552,448.20	208,821,781.23	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50,077.26	-6,842,186.76	20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32,277.32	-10,961,571.68	16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241,772.11	12,902,745.62	-44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36%	0.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3,322,674.55	2,789,641,587.65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72,965,463.38	1,865,980,590.09	0.3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30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3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336.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481.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0.82	
合计	117,799.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0,587,957.56	263,045,481.91	-46.55%	(1)
应收款项融资	398,756.64	2,080,864.00	-80.84%	(2)
预付款项	112,349,276.37	85,061,445.59	32.08%	(3)
其他应收款	2,206,191.73	1,458,813.76	51.23%	(4)
其他流动资产	22,249,686.96	13,529,351.04	64.45%	(5)
合同负债	12,107,759.93	7,769,999.48	55.83%	(6)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46.55%，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减少 80.84%，主要是本期末公司持有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 32.08%，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 51.23%，主要原因是公司保证金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64.45%，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较年初增加所致。

（6）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 55.83%，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二）报告期损益指标同比发生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2,857,945.56	4,342,951.43	-34.19%	(1)
其他收益	70,321.19	3,715,285.29	-98.11%	(2)
营业利润	11,464,413.87	-6,059,027.88	289.21%	(3)
利润总额	11,543,750.78	-6,108,766.14	288.97%	(4)
净利润	7,405,866.07	-6,436,924.56	215.05%	(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0,077.26	-6,842,186.76	200.12%	(4)
所得税费用	4,137,884.71	328,158.42	1160.94%	(5)
少数股东损益	555,788.81	405,262.20	37.14%	(6)
每股收益	0.01	-0.01	200.00%	(7)

主要变化因素说明：

（1）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4.19%，主要原因是公司有息负债降低，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2）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98.11%，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289.21%，主要原因是：

①公司数据中心业务机柜上架率同比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同时公司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加强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提高盈利水平，因此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②公司造纸业务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同时，公司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积极拓展市场，纸品销量同比提升，因此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4）利润总额、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及造纸业务营业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5）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160.94%，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少数股东损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7.1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1,772.11	12,902,745.62	-442.89%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265.78	36,357,009.51	-115.4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490,898.91	-53,302,634.61	-148.56%	(3)

主要变化因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在建项目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本期没有理财资金流出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9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6%	145,000,000	0.00	冻结	145,000,000
					质押	72,500,000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8%	79,131,048	0.00	冻结	79,131,048
					质押	39,565,524
吉林省卓创众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0,125,479	0.00	冻结	8,000,000
中国新元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0.93%	6,500,000	0.00	冻结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非国有法人	0.81%	5,624,799	0.00	冻结	0.00
张仪静	境内自然人	0.58%	4,000,000	0.00	冻结	0.00
洪志鹏	境内自然人	0.57%	3,976,000	0.00	冻结	0.00
# 史万锋	境内自然人	0.30%	2,061,868	0.00	冻结	0.00
向军	境内自然人	0.29%	2,000,000	0.00	冻结	0.00
# 杨剑雄	境内自然人	0.25%	1,750,006	0.00	冻结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	1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00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79,131,048	人民币普通股	79,131,048
吉林省卓创众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25,479	人民币普通股	10,125,479
中国新元资产管理公司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24,799	人民币普通股	5,624,799
张仪静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洪志鹏	3,9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6,000
# 史万锋	2,061,868	人民币普通股	2,061,868
向军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 杨剑雄	1,750,006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新元资产管理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587,957.56	263,045,481.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377,931.08	114,156,566.77
应收账款	228,375,179.31	184,178,395.54
应收款项融资	398,756.64	2,080,864.00
预付款项	112,349,276.37	85,061,445.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06,191.73	1,458,813.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2,024,230.79	608,426,922.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49,686.96	13,529,351.04
流动资产合计	1,215,569,210.44	1,271,937,840.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45,856.99	2,545,856.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60,150,402.32	1,212,029,604.00
在建工程	170,961,452.62	167,104,956.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033,198.18	12,130,689.69
无形资产	20,199,125.10	20,329,989.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480,524.36	97,179,746.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4,904.54	1,774,90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08,000.00	4,60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7,753,464.11	1,517,703,746.80
资产总计	2,713,322,674.55	2,789,641,587.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000,000.00	29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100,135.33	43,798,776.72
应付账款	74,573,125.71	92,443,789.50
预收款项	35,655.20	35,444.45
合同负债	12,107,759.93	7,769,999.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467,361.80	39,664,112.16
应交税费	52,350,669.38	51,019,538.49
其他应付款	25,904,055.61	29,329,479.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449,822.46	35,449,822.46
其他流动负债	72,480,624.41	92,730,246.92
流动负债合计	605,469,209.83	687,241,209.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971,385.93	10,953,909.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15,952.35	4,349,28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956,875.16	189,028,593.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244,213.44	204,331,788.65
负债合计	807,713,423.27	891,572,998.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5,263,035.00	695,263,0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8,304,301.50	1,958,304,30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6,602.63	-376,602.63
专项储备	602.314.93	467,518.90
盈余公积	69,030,441.17	69,030,441.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9,858,026.59	-856,708,10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2,965,463.38	1,865,980,590.09
少数股东权益	32,643,787.90	32,087,999.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5,609,251.28	1,898,068,58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13,322,674.55	2,789,641,587.65

法定代表人：张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冬梅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5,552,448.20	208,821,781.23
其中：营业收入	235,552,448.20	208,821,781.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4,186,657.41	219,860,809.90
其中：营业成本	198,862,398.47	194,415,190.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30,843.61	2,906,647.47
销售费用	2,235,507.78	1,730,784.15
管理费用	13,385,802.64	12,781,388.61
研发费用	4,014,159.35	3,683,848.23
财务费用	2,857,945.56	4,342,951.43
其中：利息费用	3,261,888.84	4,415,461.52
利息收入	429,644.41	293,765.49
加：其他收益	70,321.19	3,715,285.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4,715.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01.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64,413.87	-6,059,027.88
加：营业外收入	102,500.04	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163.13	52,738.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43,750.78	-6,108,766.14
减：所得税费用	4,137,884.71	328,158.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5,866.07	-6,436,924.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5,866.07	-6,436,924.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0,077.26	-6,842,186.76
2.少数股东损益	555,788.81	405,262.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05,866.07	-6,436,92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50,077.26	-6,842,186.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5,788.81	405,262.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1

法定代表人：张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冬梅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233,316.42	216,821,927.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客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450.60	2,028.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9,213.46	5,474,89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977,980.48	222,305,85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400,354.97	156,137,280.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65,584.45	34,359,573.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92,125.56	11,019,67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61,687.61	7,886,58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219,752.59	209,403,1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1,772.11	12,902,745.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8,53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248,53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29,265.78	39,891,52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9,265.78	159,891,52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265.78	36,357,00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89,176.48	52,155,54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89,176.48	137,155,54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1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30,372.18	3,655,384.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78,665.99	38,062,550.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09,038.17	239,717,934.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19,861.69	-102,562,38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67	-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490,898.91	-53,302,63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963,301.16	231,689,85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72,402.25	178,387,225.38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17”号对 2024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注 1)	2024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1,212,029,604.00	-31,913,399.29	1,180,116,204.71
使用权资产		31,913,399.29	31,913,399.29
资产合计	2,789,641,587.65	-	2,789,641,587.65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4 日

股票简称：*ST 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4-036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定重整投资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7 月 17 日，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湘潭中院”)作出(2023)湘 03 破申(预)10-2 号《决定书》，决定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股份”或“公司”)启动预重整，并于同日作出(2023)湘 03 破申(预)10-3 号《决定书》，指定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步步高股份预重整临时管理人(以下简称“临时管理人”)，具体负责预重整各项工作。

为依法推进公司重整工作，维护各方权益，临时管理人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向社会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为方便意向投资人准备材料、进行内部决策，吸引更多意向投资人参与，保障各方参与重整投资的权利，最大限度保护步步高股份债权人利益，临时管理人决定延长重整投资报名期限，报名截止时间由 2023 年 8 月 24 日顺延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具体详见《关于临时管理人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2023 年 10 月 26 日，湘潭中院裁定受理龙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步步高股份的重整申请。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收到湘潭中院送达的(2023)湘 03 破 16-1 号《决定书》，湘潭中院指定步步高股份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及《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及准许公司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整投资人招募过程

根据《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关于临时管理人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重整投资人报名期限自 7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报名期限届满后，若有产业投资人参与报名，管理人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接受报名。报名截止后，管理人按照“先交先审”的原则，对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审查，并及时启动接收保证金、开放尽调资料等工作。

2024 年 2 月 27 日，管理人召开投资人招募第一轮评审会议。评审委员会结合投资人提出的产业赋能优势及经营发展方案等关键投资要素，对 10 家投资人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进行了研究及讨论。经初步评议，评审委员会从产业资源协同性、赋能计划、投资单价及规模等方面，对投资人的重要性排序形成一致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重整进展及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024 年 4 月 7 日，管理人召开投资人招募第二轮评审会议，评审委员会按照“优中选优，分批确定”的原则，对已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的产业投资人进行评议。经评审委员会讨论及综合评议，并经管理人确认，确定成都白兔有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吉富白兔联合体成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联合其产业合作伙伴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为中选产业投资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确定产业投资人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管理人已向前述中选投资人发送《中选通知书》，确定其产业投资人的身份，并正组织公司开展重整投资协议具体条款的磋商及签订工作。

第二轮评审会召开后，为最大限度争取产业协同资源，除前述已确定的产业投资人外，管理人同步与其他潜在产业投资人沟通接洽，并收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美集团”)、北京博雅春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春芽”)及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景资管”)联合体(其中物美集团及博雅春芽为联合产业投资人，盛世景为财务投资人)、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产投”)及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华资管”)联合体(其中湘潭电化产投作为产业投资人，九华资管作为财务投资人)、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及中国新兴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等 3 家产业投资人补充提交的投资方案（联合体视为一家）。同时，管理人持续与已缴纳保证金的财务投资人就投资条件进一步磋商，财务投资人已对投资方案进行更新完善。

二、确定投资人情况

（一）确定投资人的过程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接到管理人的通知，获悉步步高股份重整投资人招募第三轮评审会议已顺利召开，评审委员会对补充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的 3 家产业投资人及已缴纳保证金的财务投资人进行评议，对于产业投资人，评审委员会重点关注投资人的产业赋能优势及经营方案等要素，结合投资规模、投资单价等因素予以确定，对于财务投资人，评审委员会重点关注投资人的资金实力、投资单价、投资规模等要素。

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议，并经管理人确定，补充确定物美集团和博雅春芽、湘潭电化产投为产业投资人；确定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富创投”)、上海宏翼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宏翼基金”)、远鉴私募基金管理(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鉴基金”)、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信托”)、盛世景资管、九华资管、深圳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平安”)、长沙湘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资管”)、一元华楚联合体、中冠宝联合体、隆杰达华瑞联合体为中选财务投资人。

（二）确定投资人的依据

1.确定产业投资人的依据

（1）物美集团是我国发展最早的全渠道数字化流通企业之一，旗下拥有“物美”“美廉美”“麦德龙”“百安居”“新华百货”等知名品牌，连续多年获得“中国连锁经营 100 强”称号，在零售领域品牌影响力广泛。物美集团拥有商业连锁、卖场经营领域的管理能力和供应链资源，均可以向步步高股份开放，还将引入关联方多点 DMALL 为步步高股份的数智化赋能。物美集团、博雅春芽作为产业投资人将为此目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作为投资实施主体。

（2）湘潭电化产投是湘潭市国资企业，旨在支持地方建设和经济发展，发挥地方政府与市场之间纽带作用。湘潭电化产投聚焦新能源、产业投资、实体培育、资产资源管理四大板块业务，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同时利用下属企业在农产品行业中的优势资源和领先地位，通过产业协同共享资源和信息、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实现互利共赢，推动产业链的发展和提升，同时依托政府背景为企业提供更好的发展环境和机会。

2.确定财务投资人的依据

上述中选财务投资人将通过提供资金支持，提供偿债资源，全面优化步步高股份资产负债结构，有效改善公司经营状况，使公司保持持续盈利能力。

（三）投资人的基本情况

1. 物美集团和博雅春芽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072929U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8 层 8852 房间

成立日期：1994 年 10 月 6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销售食品；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零售烟草；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购销百货、五金交电化工、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装饰材料、日用杂品、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家具；销售食品添加剂、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灯具、箱、包、钟表、眼镜、化妆品、卫生用品、鲜花、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广播电视设备、汽车、汽车零配件、家用电器、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珠宝首饰、医疗器械 I 类；自营和代理商业系统的出口业务；经营连锁企业配送中心批发商品和连锁企业自用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业出租设施；加工食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规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销售食品、零售烟草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企业名称：北京博雅春芽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2686809T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田村山南路 35 号院 17 号楼 2 层 204

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11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外贸信托与公司及其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7.盛世景资管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93406771K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4 楼 6 层 602

成立日期：2006 年 9 月 11 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盛世景资管与公司及其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8.九华资管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567693573J

注册地址：湘潭九华经济区宝马东路 1 号九华大厦十三楼

成立日期：2011 年 2 月 16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管理；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各类房产的租赁与管理；户外广告资产的租赁、管理及广告经营、发布；钢材、水泥、石膏、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的销售；商业贸易、物资采购；园林绿化养护、城市环卫、物业管理；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以自有资产对清洁能源(含天然气发电、分布式能源、垃圾焚烧发电、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配电网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进行投资；能源信息智能化服务；燃气工程的建设